

ཨ་ཁོ་རྫོང་ཞིང་ཁྲུང་སྤོང་སྤྱོད་ཁུངས་ 卓尼县乡村振兴局

卓乡振函字〔2022〕40号

关于征求《卓尼县 2021 年度国家巩固拓展 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 考核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实施方案》 (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县直各相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甘肃省 2021 年度国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方案》要求和全省 2021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发现问题整改工作会议精神,确保问题全面清零、整改见底见效。现对照各单位认领问题情况及整改措施,并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卓尼县 2021 年度国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考核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现将《征求意见稿》予以公布,向各相关单位征求意见或建议。如有修改意见或建议,请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前,将其反馈至县乡村振兴局,

预期未反馈意见的单位，视为无意见。

此函！

